

2020 年度安阳市公安局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安阳市公安局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安阳市公安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-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六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- 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- 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安阳市公安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第一部分

安阳市公安局概况

一、安阳市公安局主要职责

安阳市公安局是主管全市公安工作的市政府组成部门，根据公安机关的主要工作责任，安阳市公安局设“四部七支队”共 11 个内设机构和 14 个派出机构。在市委、市政府和公安厅的领导下，安阳市公安局承担如下工作职责：

（一）贯彻落实国家公安工作法律、法规和方针、政策，制定全市公安工作的有关规定，部署、指导、监督、检查全市公安工作。

（二）掌握影响社会稳定、危害全市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，制定对策。

（三）组织指导全市公安机关侦查工作，协调、办理重大刑事案件、市内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案件、重大经济犯罪案件及上级批转的重大案件及专项工作。

（四）负责全市治安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。协调、处置重大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，指导、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破坏社会治安秩序行为，依法开展治安行政管理工作，指导、监督县级公安机关治安保卫工作。

（五）负责出入境管理有关工作。依法开展管理国籍工作，组织指导全市出入境、持普通护照的外国人和香港、澳

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人员在安阳市居留、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。

（六）负责全市消防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。指导、监督、协调全市消防监督、火灾预防、火灾扑救和公安应急抢险救援工作。

（七）负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。指导、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、道路交通秩序以及开展机动车辆（不含拖拉机）、驾驶人管理工作；维护市管高速公路交通、治安秩序。

（八）指导、监督并组织实施全市公安机关对公共信息网络安全保护工作，负责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监督、检查、指导。

（九）组织、指导、协调对恐怖活动的防范、侦察工作。

（十）指导、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，指导、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对看守所、治安拘留所、强制隔离戒毒所、收容教育所的管理工作。

（十一）组织开展全市公安科学技术工作，规划全市公安机关指挥系统、信息技术、刑事技术建设。

（十二）参与拟订公安机关装备、经费标准，拟订管理制度。组织协调全市公安机关重大任务的警务保障工作。

（十三）组织协调全市公安机关与市外、境外警察机构的业务交流与合作。

（十四）统一领导全市公安消防、警卫部队建设，对武警支队执行公安任务及相关业务建设实施领导和指挥。（本项涉及机构改革，目前我局未收到变更该项职责的文件）

（十五）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人事工作。拟订全市公安队伍管理监督规定，组织、指导公安机关督察、审计、信访工作，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，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，指导全市公安队伍思想作风、工作作风建设。

（十六）承办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安阳市公安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安阳市公安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和局属单位预算，涉及市局本级、6个支队、14个派出所、3个监管场所共24个预算单位，分别为：

- 1、安阳市公安局（本级）
- 2、安阳市公安局犯罪侦察支队
- 3、安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
- 4、安阳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
- 5、安阳市公安局禁毒侦查支队
- 6、安阳市高速公路公安交通警察支队
- 7、安阳市公安局特警支队
- 8、安阳市公安局北关派出所
- 9、安阳市公安局北辰派出所
- 10、安阳市公安局北航派出所

- 11、安阳市公安局文峰派出所
- 12、安阳市公安局文惠派出所
- 13、安阳市公安局文泰派出所
- 14、安阳市公安局文良派出所
- 15、安阳市公安局殷都派出所
- 16、安阳市公安局殷商派出所
- 17、安阳市公安局殷蒙派出所
- 18、安阳市公安局龙安派出所
- 19、安阳市公安局龙祥派出所
- 20、安阳市公安局高新派出所
- 21、安阳市公安局新区派出所
- 22、安阳市看守所
- 23、安阳市拘留所
- 24、安阳市第一强制隔离戒毒所

安阳市看守所、安阳市拘留所、安阳市第一强制隔离戒毒所三个财政一级预算单位的预算从2018年起由安阳市公安局统一公开。

第二部分

安阳市公安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公安局 2020 年收入总计 66890.66 万元，支出总计 66890.66 万元，与 2019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6373.34 万元，增长 10.53%。主要原因：2020 年我市推进预算改革，对预算资金实施分类管理，经调整预算结构后，我部门基本支出较上年减少 9828.8 万元，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16202.14 万元，调整结构后净增加的 6373.34 万元全部为项目支出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公安局 2020 年收入合计 66890.66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59536.74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 7353.92 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；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公安局 2020 年支出合计 66890.66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43863.52 万元，占 65.57%；项目支出 23027.14 万元，占 34.43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公安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9536.74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7353.92 万元。与 2019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减少 980.58 万元，下降 1.62%，主要原因：因调整预算结构，2020 年我部门新增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收支预算 7353.92 万元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相应结

构性减少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安阳市公安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9536.74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公共安全（类）支出 59536.74 万元，占 100%。

六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98号）要求，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为适应改革要求，我部门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，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安阳市公安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3863.52 万元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31654.95 万元，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离退休公用经费、生活补助、医疗费补助等；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、离退休费、社会福利和救助等。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208.57 万元，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维修费、租赁费、会议

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被装购置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；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专用材料购置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设备购置等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我部门 2020 年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7353.92 万元。支出具体情况如下：安阳市公安局（本级）“城市建设支出” 4 项共计 3607.92 万元；安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“城市建设支出” 2 项共计 3453 万元；安阳市高速公路公安交通警察支队“城市建设支出” 1 项共计 100 万元；安阳市看守所“城市建设支出” 1 项共计 100 万元，“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” 1 项共计 93 万元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部门 2020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957.4 万元。2020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19 年持平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与 2019 年持平。主要原因：我部门 2020 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36.4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6.4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执法执勤等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19 年增加 0 万元，主要原因：我部门 2020 年本级财政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19 年预算数持平，主要原因：经过多年压减我部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已达到最低水平，今年未再进行压减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21 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与 2019 年持平。主要原因：经过多年压减我部门公务接待费已达到最低水平，今年未再进行压减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安阳市公安局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2208.57 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（执法执勤）用车运行费、专用材料费、政法单位被装购置等各项支出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3583.86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640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55 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888.86 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我部门2020年编制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共12个，预算资金共9410.92万元，分别是：

1、安阳公安局（本级）“公安信息网络移动终端专项租赁及运维”项目，资金500万元；

2、安阳公安局（本级）“殷墟天眼及大殷墟技防运行服务费”项目，资金1197.06万元；

3、安阳公安局（本级）“驾驶员考务和考场购买服务费”项目，资金1400万元；

4、安阳公安局（本级）“报警视频监控系統运维”项目，资金510.86万元；

5、安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“车管证照工本费”项目，资金800万元；

6、安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“业务装备购置和清偿”项目，资金600万元；

7、安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“购置车管所业务用房项目”，资金700万元；

8、安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“政府购买电子警察服务”项目，资金2753万元；

9、安阳市高速公路公安交通警察支队“高速智能卡口系统建设（含西北绕城高速）”项目，资金100万元；

10、安阳市看守所“在押人员生活补助”项目，资金657

万元；

11、安阳市看守所“监室改造和智慧磐石建设”项目，资金100万元；

12、安阳市看守所“看守所医疗社会化购买服务”项目，资金93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

2019年末，我部门账面共有车辆822辆，其中：执法执勤用车49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1辆，其他用车321辆，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一般公务用车、侦察办案用车和其他类型车辆；公车改革后我局实际定编车辆458辆，账面剩余的车辆为公车改革后待报废和待处理车辆。

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2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4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2020年末安排我部门专项转移支付项目预算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

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

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安阳市公安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